



刘艳和黄国风5点半就出门领证了

石海娟、韩向琴穿着情侣装来领证
现代快报记者 赵杰 摄

8厘米长钉从眼眶“飞”入脑中

4小时开颅手术成功取出，患者视力没受影响

前几天，市民杨先生在家翻新地板时，眼中突然飞入“异物”。去医院检查，发现这“异物”竟是一根长达8厘米的铁钉(右图)！好在铁钉错开了杨先生头部的各种大血管，医生得以顺利将其取出。



装修时铁钉“飞”入脑中

家住河西的杨先生想赶在马年春节前让家中焕然一新。上个月底，他正在给地板做切割处理，“突然就听到砰的一声”。杨先生感觉左眼有异物飞入，有些轻微疼痛和出血，但他以为是被小碎屑刮伤，因此没有放在心上，自己简单处理

老王是个保洁员，却夸口“神通广大”、人脉极广，信誓旦旦能帮人5万元搞到一套房，还能帮人上军校，他的两个同事还真被骗了。更夸张的是，就连他的现任妻子，也是他“骗”来的。

5万元就能买套房？

陈莉在秦淮区某单位上班，年近60的老王是他们单位的保洁员。因为这层同事关系，两人慢慢熟了起来。2010年夏天，老王告诉陈莉自己认识很多“大领导”。一次偶然的机会，老王还将自己的党员证给陈莉看；还有一次，老王穿着军装来到单位。这一系列举动，都让陈莉相信，老王确实是个有能耐的人。

她没想到，这些都是“铺垫”。“2012年三月份前后，他说自己有分

以后便休息了。谁知第二天醒来，杨先生眼睛肿得厉害，伴随着阵阵头痛，于是前往南京市第一医院眼科进行检查。

CT投影结果，让大家吓了一跳：杨先生脑子里居然有一根长钉，从眼眶一直“伸”到了接近后脑勺的位置！铁钉细长略带弯曲，长达8厘米。根据推测，铁钉应该是从上眼眶

的缝隙中飞入，一直插进脑颅中，末端还有一个小小凸出的钉帽。

所幸避开了重要血管和神经

据南京市第一医院神经外科主任医师罗良生介绍，眼眶处虽然有骨头，但比较薄，如果钉子的飞行速度够快，就能轻易地穿透骨头进入头颅。“钉子进去后，可以看到它附近有很多重要神经和血管，比如视神经、颈内动脉，等等，一旦截到任意一根，都会引起失明甚至大出血。而这根铁钉却避开了所有这些重要神经和血管，颅内也没有出血，这样的情况非常罕见，患者实在是太幸运了。”

医生表示，虽然无法测算钉子从眼眶缝隙飞入人体的速度，但根据它连着钉帽如此“干脆”地进入颅内来看，速度不会低。

4小时“开颅取钉”

幸运归幸运，要怎么将铁钉取出，依然是件棘手的事。如果单纯地拔，很有可能就会碰到边上的血管和神经。经过再三商议，医生决定为杨先生进行开颅手术。左额叶掀起四分之一的头盖骨，用小钳子慢慢拔取钉子。手术时，神经科医生和眼科医生同时在现场，保证钉子靠近眼球的一端和颅内的另一端都暴露出来，这样在拔的时候，就能精确观察到是否碰到了附近的神经和血管。

经过四个多小时的手术，钉子被取出，杨先生的视力未受到任何影响。现在，他已经在术后的快速康复阶段。他猜测，这枚钉子可能是切割机上的，因为操作不当被“弹”飞。

通讯员 章琛
现代快报记者 吴怡 文/摄

这个保洁员真能演

骗了同事的钱，还“骗”来个老婆

福利房的机会，可以试着帮我申请一下。”那时，陈莉的儿子刚结婚，家里确实需要房子。“2012年6月前后，他跟我说房子申请到了。”而这套房子的总价竟然只要5万元，交付前先交一半的钱，等钱付清后，就会把相关手续全部给她。很快，陈莉付了5万元，可房子却一直没影。

马丽和陈莉在一个办公室，她也被老王骗了。老王曾在马丽面前吹嘘自己认识一些领导，能帮她女儿上军校。马丽前后给了老王9000元，这笔钱也是有去无回。

妻子竟也是“骗”来的

老王的现任妻子黄菊称，她也被老王骗了。

黄菊比老王小十来岁，两人偶然结识，老王把自己的能耐吹得天花乱坠。黄菊当时刚离婚，渐渐相信了他的话。“他每天都打电话给很多领导，我就更加相信他的话了。”在黄菊的印象里，老王是个月薪过万、很有本事的人，他的家人也同样很有能耐。于是，2013年夏天，两人结了婚。然而，据黄菊说，平时的生活

开支基本上都是由她来支付，前后算下来花了4万多元。

昨天，老王站在了秦淮法院的被告席上。据了解，老王早年就冒充公安人员、招摇撞骗……而他也因此被多次判刑。庭审中，老王坦言，之前的那些话都是他编的，证件也是找假证贩子做的，他自己也没料到行骗会这么顺利。经审理，法院以诈骗罪判处老王有期徒刑两年七个月，并处罚金一万元，责令退还原告人5.9万元。（文中人物系化名）

现代快报记者 刘旌 通讯员 秦研

也来赶个好彩头

南大女生设计明信片
“马上有OFFER”



董娜设计的明信片 受访者供图

“马上有钱”“马上有对象”……马上还有啥呢？最近，网友“future6”在南大小百合BBS上发帖称，她可以免费为大家设计“马上有OFFER”明信片！只要你把你心中理想的大学名称及你的地址告诉她，春节前就能收到明信片。

昨天，记者找到了这位网友，她叫董娜，是南京大学约翰·霍普金斯大学中美文化研究中心学生。董娜介绍说，她有一个学妹，前段时间申请了国外多所高校的研究生。自己就设计了一张“马上有OFFER”的明信片送给学妹。

“感觉是新年好兆头。”这位学妹已经把明信片作为书签。元旦后，董娜计划为更多同学免费制作“马上有OFFER”明信片。截至昨天，她已收到300多名学生的定制请求。现代快报见习记者 俞月花

被判缓刑的中学生遭开除
检察官助他重返校园

快报讯（通讯员 徐晓红牛向峰 实习生 陈楠 记者 马薇薇）17岁的李明（化名）因犯抢劫罪被法院判处缓刑，还被学校开除。他后悔莫及。南京浦口区检察院和教育部门得知后多方努力，让李明重返校园。

几天前，重回校园复习迎接高考的李明，给办案检察官打来电话：“谢谢你们，能重新上学真好，我一定会好好珍惜……”据了解，这是新修订的刑事诉讼法实施以来，南京检方办理的首例未成年罪犯重回校园案件。

去年5月27日和30日，李明持水果刀尾随单身女性，先后劫得两人3部手机、700余元现金及其他物品，不久后被抓获。2013年12月，李明因犯抢劫罪被判有期徒刑两年半，缓刑三年。检察机关办理此案时，李明所在的学校得知此事，把他开除了。

办案检察官发现，李明作案动机是爱慕虚荣，他经常出入歌舞厅，却支付不了高昂的娱乐费用，一时产生了邪念。李明有美术特长，作案时正读高三，很想上大学，如果此时将他推向社会，很难想象他之后的人生路该如何走下去。“学校的做法也明显违规了。”2010年，江苏省检察院与江苏省教育厅等十部门曾联合发文，规定学校不得对正在案件办理中的在校生先行做出开除或停课、劝退的处理；对被判处非监禁刑的未成年人，学生本人有继续学习意愿的，学校应保留其学籍。在南京市检察院和教育部门的支持下，李明很快恢复了学籍，并按照他的意愿为他办理了转学。

检察官还表示，将依据新刑诉法规定，对李明的犯罪记录进行封存，未经法定程序禁止任何个人和部门查询、复制。